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月月薪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说明原因并报送解决方案。

若在自由开放期最后一日次日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在自由开放期最后一日次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终止基金合同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依基金合同规定，出现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运作周期运作而造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不足情况时，基金合同不需终止。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最近一个自由开放期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若该自由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次日（即 2022 年 9 月 27 日）日终，本基金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仅在自动赎回期、受限开放期和自由开放期内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在《基金合同》约定的开放期之外的日期不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本基金封闭期和开放期的具体时间安排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开放期安排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发布的《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由开放期业务的公告》，本基金最近一个开放期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因此若本《基金合同》发生终止情形，自由开放期结束后本基金将不再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

2、若《基金合同》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

客服电话：95105568（免长途话费）

4、本公告解释权归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